

易方达价值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价值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5057
交易代码	0250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8 月 1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8,493,433.9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与微观经济、市场与政策等因素，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遵循价值投资理念，将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上市企业进行综合评

	价，优选具有投资价值的公司。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策略依照股票投资策略执行。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p> <p>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p>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9,769,264.72
2.本期利润	-1,025,033.4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1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41,013,078.3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280
------------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5%	0.68%	-6.79%	0.87%	6.54%	-0.19%
过去六个月	-6.28%	0.72%	-1.56%	0.88%	-4.72%	-0.16%
过去一年	-7.74%	0.76%	-5.30%	0.83%	-2.44%	-0.07%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过去七年	-	-	-	-	-	-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20%	0.72%	2.05%	0.83%	-9.25%	-0.11%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价值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 年 8 月 15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唐博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易方达稳泰一年持有混合、易方达港股通周期精选混合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25-08-15	-	13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汇丰银行环球研究部研究助理，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分析师，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基金经理助理，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员、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62 次，其中 59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三季度，A 股与港股市场的相对强弱格局较二季度有所逆转，其中 A 股市场大幅调整：上证指数、中证 800 指数分别下跌 6.16%、13.97%，科创板、创业板调整则更为明显；相比之下，港股市场则有所恢复，恒生指数、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别上涨 7.57%、8.76%。

宏观层面，国内经济保持总体平稳，政策延续“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基调。但外部环境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部分内需指标承压，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基础仍需进一步巩固。海外方面，美联储 9 月加息 25 个基点，地缘冲突持续扰动能

源价格，通胀保持高位，全球流动性趋紧，对港股流动性与估值形成约束。

报告期内，本基金跑赢基准，我们认为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本基金偏重的价值类资产相对科技成长板块表现更具韧性；二是组合中的港股红利持仓形成正贡献。

展望后市，我们坚持在价值策略的基础上，进一步注重与基准指数的相对平衡。在选股与配置层面，我们将重点考量自由现金流比例、资产负债表的真实价值及边际改善趋势。我们依然坚守可靠的内生收益来源：一是公司自身充沛的自由现金流创造能力；二是资本开支高峰期过后，企业主动降债、积累现金所带来的变相股权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28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7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78,110,606.65	77.23
	其中：股票	578,110,606.65	77.23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12,129.35	13.3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008,100.72	7.62
7	其他资产	13,434,237.51	1.79
8	合计	748,565,074.23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228,832,794.30 元，占净值比例 30.88%。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941,180.00	0.67
B	采矿业	48,797,589.07	6.59
C	制造业	156,002,573.98	21.0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451,722.40	1.55
E	建筑业	4,560,120.00	0.62
F	批发和零售业	14,654,006.00	1.9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260,392.00	1.5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622,400.90	2.11
J	金融业	59,117,322.00	7.9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2,870,506.00	3.0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49,277,812.35	47.14
--	----	----------------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22,545,954.92	3.04
材料	21,444,859.59	2.89
工业	59,954,726.78	8.09
非必需消费品	37,736,508.03	5.09
必需消费品	18,386,858.52	2.48
保健	4,432,640.52	0.60
金融	19,275,188.01	2.60
信息技术	14,988,365.16	2.02
电信服务	22,356,076.70	3.02
公用事业	3,875,508.77	0.52
房地产	3,836,107.30	0.52
合计	228,832,794.30	30.88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0038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	3,992,000	15,146,511.87	2.04
1	600028	中国石化	2,733,000	14,430,240.00	1.95
2	688036	传音控股	401,313	21,590,639.40	2.91
3	301377	鼎泰高科	63,000	20,000,610.00	2.70
4	688368	晶丰明源	131,146	15,135,559.86	2.04
5	00552	中国通信服务	4,192,000	14,789,821.19	2.00
6	601988	中国银行	2,196,200	14,780,426.00	1.99
7	601288	农业银行	2,116,400	14,751,308.00	1.99
8	00941	中国移动	216,000	14,731,517.30	1.99
9	02386	中石化炼化工程	3,221,000	14,723,469.62	1.99
10	603259	药明康德	87,600	14,658,984.00	1.9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171,221.98
3	应收股利	1,259,524.69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490.8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3,434,237.5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 情况说明
1	301377	鼎泰高科	20,000,610.00	2.70	询价转让 流通受限
2	688368	晶丰明源	15,135,559.86	2.04	非公开发 行流通受 限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78,696,968.0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756,837.4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2,960,371.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8,493,433.9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价值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易方达价值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易方达价值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42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